关于开展2022年园区教育系统

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深化提升全市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、省教育厅相继印发的关于开展2022年教育系统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，以及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今年安全生产月的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，园区教育局决定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2022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

2022年6月是全国第21个、全省第29个“安全生产月”，主题是“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”，6月16日为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。各单位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集中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》电视专题片，通过专题研讨、集中宣讲、培训辅导等多种形式，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安全发展的工作实效。要扎实推进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、省五十项检查重点、园区教育系统安全大检查十一项主要内容宣传贯彻，各单位校长专题讲安全，一线工作者互动讲安全，开展安全生产“公开课”“大家谈”“班组会”等学习活动，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，全力抓好校园安全防范工作，坚决稳控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形势，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。

二、深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

各单位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，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，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。学校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起安全生产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职责，带头尊法、学法、守法，主动研判风险、排查隐患，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，积极参加“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”活动。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，创新开展主题征文、知识竞赛、案例交流等系列活动，学深悟透安全生产法精神实质、内容要义。广泛开展“我是安全吹哨人”“查找身边的隐患”等活动，调动师生参与监督的主动性和自觉性。

三、持续开展“安全生产万里行”活动

“安全生产万里行”与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同步启动，2022年6月至12月，各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和疫情防控政策，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“安全生产万里行”专题行、区域行、网上行等活动，宣传推广好的经验做法，畅通监督渠道，开展警示教育，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、专题展。深化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围绕校园安全重点领域，报道各单位排查治理进展成效。结合安全生产大检查、安全生产考核巡查、明查暗访，集中整治突出问题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四、广泛开展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和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

6月16日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前后，各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创新开展师生喜闻乐见、形式多样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活动。积极组织师生职工参与“主播讲安全”“专家远程会诊”“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”“新安法知多少”“救援技能趣味测试”等活动。组织开展“安全宣传全屏传播”，制作公益广告、海报、短视频、提示语音等，在全社会大力营造“关爱生命、关注安全”的浓厚氛围。鼓励安全工作相关人员积极参与“进门入户送安全”“安全志愿者在行动”和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。

利用苏州市学校安全教育平台，认真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专题教育活动（详见相关发文）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强化统筹，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科学调整工作安排，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前提下，认真组织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各项活动。活动期间，各单位好的做法、经验请以视频、图片和文字等形式及时报送，并于6月25日前报送活动总结和统计表电子版（盖章）。

园区教育局办公室联系电话：66681148，电子邮箱：zhjie@sipac.gov.cn。

附件：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

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

2022年5月31日

**附件**

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联系人： 电话： 填报日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活动项目** | **内容要求** | **进展情况** |
|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|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集中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》电视专题片，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。 |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（ ）次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专题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—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》电视专题片口是口否；组织集中学习观看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专题研讨、集中宣讲、培训辅导等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开展安全生产“公开课”“大家谈”“班组会”等学习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。 |
| 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 | 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，推动“第一责任人”守法履责，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力度。 | 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参与“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”活动（ ）人次； 曝光学校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“一案双罚”、安全生产行刑衔接、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（ ）个；开展“我是安全吹哨人”，发现问题（ ）项； “查找身边的隐患”，查找隐患（ ）条。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活动项目** | **内容要求** | **进展情况** |
| 开展“安全生产万里行”活动 | 开展师生喜闻乐见、形式多样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。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。 | 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、专题展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报道各地各校排查整治进展经验（ ）条；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（ ）项；发挥媒体监督作用，集中曝光突出问题（ ）个。 |
| 开展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和“安全宣传五进”活动 | 开展群众喜闻乐见、形式多样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；组织开展“安全宣传全屏传播”。推动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。 | 组织师生职工参与“主播讲安全”“专家远程会诊”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“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”（ ）条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制作公益广告、海报、短视频、提示语音等（ ）条/份，宣传受众（ ）人次；开展“进门入户送安全”（ ）次，受众（ ）人次；组织“安全志愿者在行动”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。 |
| 其他特色活动 | 根据实际情况选填 | 组织（ ）场/次，参与（ ）人次，宣传受众（ ）人次。 |

注：此表作为本次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参考依据组织开展工作落实，各单位不用填写报送，待6月底教育局以问卷调查的方式组织报送。